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尤夫　　公告编号：**2019-06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审议事项。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 年 5 月 7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6日15:00至2019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和孚工业园区公司一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会议召集人：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翁中华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131,210,722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2.954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131,130,622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2.934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80,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0201％。

4、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80,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0201％。

5、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提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6、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实际控制人消除对上市公司不利影响的安排的提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8,017,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1,210,7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